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 1.宣传贯彻党和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
- 2.研究制定经开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
- 3.指导经开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与发展,依法规范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内部经营管理,协调各合作经济组织之间的关系,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和民主管理水平。
 - 4.指导经开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开展社企化服务。
- 5.指导经开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开展项目策划、包装、申报 工作。
- 6.建立经开区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信息平台,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经营管理提供咨询服务。
 - 7.组织开展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人员的培训工作。
 - 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二、单位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9.06万元。收、支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94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预算人员较上年年初预算多1人。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89.0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94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预算人员较上年年初预算多1人,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9.06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支出合计89.0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94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预算人员较上年年初预算多1人,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74.06万元,占83.2%;项目支出15万元,占16.8%;经营支出0万元,占0%。此外,结余分配0万元。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度和本年度均无资金结转和结余。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9.0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4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预算人员较上年年初预算多1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9.0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06万元,下降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94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补缴事业人员社保费。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0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06万元,下降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94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补缴事业人员社保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9万元,占12.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6万元,增长50.7%,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补缴事业人员社保费。
- (2)卫生健康支出3.27万元,占4.1%,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执行。
- (3)农林水支出 5 万元,占 6.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项目支出。
-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7.49 万元, 占 72.7%, 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41 万元,下降 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

- (5)住房保障支出 3.32 万元,占 4.2%,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执行。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度和本年度均无资金结转结余。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0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5.2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7.84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保险基数调整,补缴事业人员社保费。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8.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09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预算人员较上年年初预算多1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 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项目需求,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度增加。本年支出 1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10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项目需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度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8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支出,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57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支出,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8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支出,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57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支出,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4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和本年度均未发生会议费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09 万元,增长 28.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培训增加。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控支出,厉行节约,减少差旅费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单位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1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15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本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 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 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

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 "三公" 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

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罗媚 023—48271501